

〔宋〕朱熹撰 徐德明校點

四書章句集注

上海古籍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B222.12
28321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四書章句集注/(宋)朱熹撰;徐德明校點.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1.12

ISBN 7-5325-2841-3

I. 四... II. ①朱...②徐... III. 四書-注釋
IV. B222.1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1)第 083363 號

四書章句集注

(宋)朱熹撰 徐德明校點

上海古籍出版社 出版
安徽教育出版社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華書上海發行所發行 上海古籍印刷廠印刷

開本 850×1156 1/32 印張 15.375 插頁 5 字數 272,000

2001 年 12 月第 1 版 200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 1—3,200

ISBN 7-5325-2841-3

B·354 定價: 23.00 元

校點說明

四書章句集注是朱熹最有代表性的著作之一。朱熹祖述二程之說，奉論語、孟子、大學、中庸四書爲儒經中的獨立專門，並分別爲之作注，大學、中庸的注釋稱「章句」，論語、孟子的注釋因引用二程、程門弟子及他人之說較多，故稱「集注」。後人合稱之爲四書章句集注，簡稱四書集注。四書章句集注是對二程倡導的四書學的一個歷史總結，是程、朱學派四書體系的核心，在朱熹理學思想中占有重要地位，對後世產生了巨大的影響。

朱熹在其後半生中用了大量心血撰寫和反復修改四書注釋，並以淳熙四年（一一七七）爲界，先後經歷了以四書集解和四書集注爲代表的兩個不同的四書學的體系。四書集解的編撰約始於紹興末年朱熹在同安任上及師事李侗期間。隆興初，朱熹把論語集解分定爲論語要義和論語訓蒙口義。乾道七年（一一七一），他對論語要義和孟子集解都作了一次全面的修訂，並於次年把修訂後的論語要義和孟子集解合爲論孟精義一書，刻板行世。在此兩年中，朱熹還在原有大學集解和中庸集解的基礎上，去取諸家之說，修訂成大

學章句和中庸章句初稿。

促成朱熹由四書集解經學時期向四書集注經學時期轉變的，是寒泉之會、鵝湖之會和三衢之會三次學術論辯。淳熙二年（一一七五），他開始全面刪改大學章句和中庸章句，並取論孟精義之精髓寫成論語集注和孟子集注。淳熙四年（一一七七）序定成四書章句集注，朱熹四書學思想體系至此基本確立。淳熙九年（一一八二），朱熹在浙東提舉任上首次把大學章句、中庸章句、論語集注與孟子集注合爲一編，刊於婺州，是稱「寶婺本」。從此，經學史上與「五經」相對的「四書」之名正式出現了。

隨着朱熹對理學的不斷求索，四書集注仍在他不斷自我否定的反思中一次次地修改。淳熙十二年（一一八五）、淳熙十三年（一一八六），有過兩次大的修改，改定後的本子於同年分別由詹儀之刻印於廣西靜江，趙汝愚刻印於四川成都。淳熙十五年（一一八八），朱熹又作了一次決定性的大修改。這次修改把他自淳熙四年以來發展成熟的理學思想都總結了進去。淳熙十六年正式序定，但未刻印。直至紹熙三年（一一九二）秋，才由曾集（致虛）刻印於南康，流行一時，但在慶元黨禁中書禁板毀。南康本雖不是最後的定本，但在朱熹生前流傳最廣，影響最大。以後朱熹對南康本又反復進行了大的修定，在慶元五年（一一九五）刻板於建陽，這就是他的最後的晚年定本。沒過幾個月，朱熹便去世了。晚年定本

的流傳已是他死後的事了。

四書章句集注是朱熹著作中刊印次數最多，流行最廣的一種。朱熹生前的刻本已不可見。其身後所刻的宋本現存兩種：一爲當塗郡齋刻本，二十八卷。其中論語集注十卷序說一卷孟子集注十四卷序說一卷，刻於宋嘉定十年（一二二七），嘉熙四年（一二四〇）、淳祐八年（一二四八）、十二年（一二五二）遞修，大學章句一卷、中庸章句一卷刻於淳祐十二年（一二五二）。左右雙欄，半葉八行，行十五字，雙魚尾，魚尾上記字數，下記刻工姓名，經注均爲大字，經文頂格，注文另行低一格，避宋諱弘、殷、匡、恒、讓、貞、桓等字。大學章句正文首頁有「瞿紹基藏書之印」、「罍里瞿鏞」、「鐵琴銅劍樓」三印，附葉有淳祐十二年金華馬光祖跋一則。該本爲瞿氏鐵琴銅劍樓舊物，現藏國家圖書館（以下簡稱當塗郡齋本）。另一宋刻爲論語集注十卷序說一卷孟子集注十四卷序說一卷。左右雙欄，半葉七行，行十二字，雙行夾注小字行十五字，雙魚尾，小黑口，今亦藏國家圖書館。又臺灣中央研究院藏宋刻大學章句一卷，行款同上，與北圖藏本同樣鈐有「鄧跋云，有中庸半部，已爲他人取去。因此人」等藏書印。該本原爲鄧邦述群碧樓舊藏，據鄧跋云，有中庸半部，已爲他人取去。因此可以確定兩處所藏原爲一刻，唯中庸章句不知所歸（以下統稱殘宋本）。此外，還有清康熙中內府仿元刻本（世人多以爲原本爲宋刻本，據陶湘考原本大學序後跋文，「至正」被挖改

作「淳祐」，元刻本冒充作宋刻本。詳見陶湘清代殿板書目。以下簡稱仿元本。是本行款與當塗郡齋本相同，版式字體幾無二致，唯版心不記字數、刻工。惜元本未見，幸賴仿元本可見其下一等真迹。

現存元刻本有以下幾種：一爲上海圖書館藏三十卷本（多大學或問二卷、中庸或問二卷、少論語序說一卷、孟子序說一卷）。左右雙欄，半葉十一行，行二十字，雙行夾注小字行二十二字，細黑口，三魚尾，有明魏校批、近人袁克文跋（以下簡稱元甲本）。一爲南京圖書館藏二十八卷本（孟子集注卷三、四配清咸豐九年抄本）。左右雙欄，半葉七行，行十五字，雙行夾注小字行十五字，雙魚尾，白口，魚尾上有字數，每卷後附音考。中國善本書目著錄有清蔣培澤、高望曾、丁丙跋，現僅見蔣、丁二跋（以下簡稱元乙本）。一爲山東省博物館藏十九卷本，即大學章句或問一卷、中庸章句或問一卷、論語集注十卷、孟子集注七卷，元至正二十二年（一三六二）沈氏尚德堂刻本（以下簡稱至正本）。據查校，朱熹晚年編纂的儀禮經傳通解多同至正本，且明初刻四書集注大全、正統司禮監刻本（以下簡稱監本）均源出於此，影響甚大。

明清兩代，官府、私家、坊肆競刻朱注四書，數不勝數，優劣各异，要之皆源出於宋元諸刻，唯清嘉慶間吳縣吳英、吳志忠父子校刻本，用多種舊本及宋元人疏釋本相較，力求恢復

四書集注定本原貌，頗有可取之處（以下簡稱吳本）。

經仔細校比，確定宋當塗郡齋刻本是現存刻印最早，錯誤最少的一個善本，且此本秘藏久之，向無翻刻，故此次點校即以當塗郡齋本爲底本。現存其他宋元本亦各有優異處，一般不易獲見，故又取殘宋本（包括國家圖書館與臺灣中央研究院藏本）、元乙本、元甲本、仿元本一一對校。另擇取源出至正本的明正統司禮監本與清吳志忠校刻本參校。

一九九六年八月 徐德明

目錄

大學章句	一
大學章句序	一
大學章句	四
中庸章句	一七
中庸章句序	一七
中庸章句	二〇
論語集注	四九
讀論語孟子法	四九
論語序說	五一
卷第一	五一
學而第一	五五
爲政第二	六二

卷第二 七一

八佾第三 七一

里仁第四 八〇

卷第三 八七

公冶長第五 八七

雍也第六 九六

卷第四 一〇八

述而第七 一〇八

泰伯第八 一一八

卷第五 一二七

子罕第九 一二七

鄉黨第十 一三六

卷第六 一四五

先進第十一 一四五

顏淵第十二 一五五

卷第七		一六六
子路第十三		一六六
憲問第十四		一七五
卷第八		一九〇
衛靈公第十五		一九〇
季氏第十六		一九九
卷第九		二〇六
陽貨第十七		二〇六
微子第十八		二一四
卷第十		二二一
子張第十九		二二一
堯曰第二十		二二七
孟子集注		二三〇
孟子序說		二三〇
卷第一		二三四

梁惠王章句上 二三四

卷第二 二四八

梁惠王章句下 二四八

卷第三 二六五

公孫丑章句上 二六五

卷第四 二八二

公孫丑章句下 二八二

卷第五 二九四

滕文公章句上 二九四

卷第六 三一〇

滕文公章句下 三一〇

卷第七 三二四

離婁章句上 三二四

卷第八 三四一

離婁章句下 三四一

卷第九		三五六
萬章章句上		三五六
卷第十		三七〇
萬章章句下		三七〇
卷第十一		三八三
告子章句上		三八三
卷第十二		三九九
告子章句下		三九九
卷第十三		四一三
盡心章句上		四一三
卷第十四		四三二
盡心章句下		四三二
附錄一 序跋		四四九
附錄二 著錄		四六三

大學章句序

大學之書，古之大學所以教人之法也。蓋自天降生民，則既莫不與之以仁義禮智之性矣^{〔一〕}。然其氣質之稟或不能齊，是以不能皆有以知其性之所有而全之也。一有聰明睿智能盡其性者出於其間，則天必命之以爲億兆之君師，使之治而教之，以復其性。此伏羲、神農、黃帝、堯、舜所以繼天立極，而司徒之職、典樂之官所由設也。

三代之隆，其法寢備，然後王宮、國都以及閭巷，莫不有學。人生八歲，則自王公以下，至於庶人之子弟，皆入小學，而教之以灑掃、應對、進退之節，禮樂、射御、書數之文。及其十有五年，則自天子之元子、衆子，以至公、卿、大夫、元士之適子，與凡民之俊秀，皆入大學，而教之以窮理、正心、修己、治人之道。此又學校之教、大小之節所以分也。

夫以學校之設，其廣如此，教之之術，其次第節目之詳又如此，而其所以爲教，則又皆本之人君躬行心得之餘，不待求之民生日用彝倫之外，是以當世之人無不學。其學焉者，無不有以知其性分之所固有，職分之所當爲，而各俛焉以盡其力。此古昔盛時所以治隆於

上，俗美於下，而非後世之所能及也！

及周之衰，賢聖之君不作，學校之政不修，教化陵夷，風俗頹敗，時則有若孔子之聖，而不得君師之位以行其政教，於是獨取先王之法，誦而傳之，以詔後世。若曲禮、少儀、內則、弟子職諸篇，固小學之支流餘裔，而此篇者，則因小學之成功以著大學之明法，外有以極其規模之大，而內有以盡其節目之詳者也。三千之徒，蓋莫不聞其說，而曾氏之傳獨得其宗，於是作為傳義，以發其意。及孟子沒而其傳泯焉，則其書雖存，而知者鮮矣！

自是以來，俗儒記誦詞章之習，其功倍於小學而無用；異端虛無寂滅之教，其高過於大學而無實。其他權謀術數，一切以就功名之說，與夫百家衆技之流，所以惑世誣民、充塞仁義者，又紛然雜出乎其間。使其君子不幸而不得聞大道之要，其小人不幸而不得蒙至治之澤，晦盲否塞，反覆沈痼，以及五季之衰，而壞亂極矣！

天運循環，無往不復。宋德隆盛，治教休明。於是河南程氏兩夫子出，而有以接乎孟氏之傳，實始尊信此篇而表章之，既又爲之次其簡編，發其歸趣，然後古者大學教人之法、聖經賢傳之指，粲然復明於世。雖以熹之不敏，亦幸私淑而與有聞焉。顧其爲書猶頗放失，是以忘其固陋，采而輯之，間亦竊附己意，補其闕略，以俟後之君子。極知僭踰，無所逃罪，然於國家化民成俗之意、學者修己治人之方，則未必無小補云。淳熙己酉二月甲子，新

安朱熹序。

校勘記

〔一〕則既莫不與之以仁義禮智之性矣
「矣」原脫，據監本、吳刻本補。

大學章句

大，舊音泰，今讀如字。

子程子曰：「大學，孔氏之遺書，而初學入德之門也。」於今可見古人爲學次第者，獨賴此篇之存，而論、孟次之。學者必由是而學焉，則庶乎其不差矣。

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於至善。程子曰：「親，當作新。」○大學者，大人之學也。

明，明之也。明德者，人之所得乎天，而虛靈不昧，以具衆理而應萬事者也。但爲氣稟所拘，人欲所蔽，則有時而昏，然其本體之明，則有未嘗息者。故學者當因其所發而遂明之，以復其初也。新者，革其舊之謂也，言既自明其明德，又當推以及人，使之亦有以去其舊染之污也。止者，必至於是不遷之意。至善，則事理當然之極也。言明明德、新民，皆當止於至善之地而不遷。蓋必其有以盡夫天理之極，而無一毫人欲之私也。此三者，大學之綱領也。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靜，靜而后能安，安而后能慮，慮而后能得。后，與後同，後放此。○止者，所當止之地，即至善之所在也。知之，則志有定向。靜，謂心不妄動。安，謂所處而安。慮，謂處事精詳。得，謂得其所止。物有本末，事有終始，知所先後，則近道矣。明德爲本，新民爲末。知止爲始，能得爲終。本始所先，末終所後。此結上文兩

節之意。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脩其身；欲脩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誠其意；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治，平聲，後放此。○明明德於天下者，使天下之人皆有以明其明德也。心者，身之所主也。誠，實也。意者，心之所發也。實其心之所發，欲其一於善而無自欺也〔二〕。致，推極也。知，猶識也。推極吾之知識，欲其所知無不盡也。格，至也。物，猶事也。窮至事物之理，欲其極處無不到也。此八者，大學之條目也。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誠，意誠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脩，身脩而后家齊，家齊而后國治，國治而后天下平。治，去聲，後放此。○物格者，物理之極處無不到也。知至者，吾心之所知無不盡也。知既盡，則意可得而實矣，意既實，則心可得而正矣。脩身以上，明明德之事也。齊家以下，新民之事也。物格知至，則知所止矣。「意誠」以下，則皆得所止之序也。自天子以至於庶人，壹是皆以脩身爲本。壹是，一切也。正心以上，皆所以脩身也。齊家以下，則舉此而錯之耳。其本亂而末治者否矣。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本，謂身也。所厚，謂家也。此兩節結上文兩節之意。

右經一章，蓋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凡二百五字。其傳十章，則曾子之意而門人記之也。舊本頗有錯簡，今因程子所定，而更考經文，別爲序次如左。凡千五百四十六字。○凡傳文，雜引經傳，若無統紀，然文理接續，血脈貫通，深淺始終，至爲精密。熟讀詳味，久當見之，今不盡